

股票简称：明新旭腾

股票代码：605068

可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可转债代码：111004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它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新旭腾”、“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公告、说明文件等,由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一创投行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一创投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创投行作为明新旭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以及发行人披露的相关公告，现就下述事项予以报告。

一、 可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7号）核准同意，公司向公众公开发行6,73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为每张面值100元，共计募集资金67,300.00万元，扣除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935.77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6,364.23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后的余额已于2022年4月7日汇入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22〕119号）。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09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67,3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4月2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简称“明新转债”，债券代码“111004”。

二、 重大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与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章程》及治理制度中的相关条款亦相应修订。

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 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影响分析

发行人本次取消监事会及监事事项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对发行人已做出的有权决议有效性产生影响，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一创投行作为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可转债《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一创投行将持续关注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并将严格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特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2月23日